



不符合项报告

审核领域及 类型	☒ QMS ☒ EMS ☐ OHSMS 质量管理体系：初次认证第（二）阶段 环境管理体系：初次认证第（二）阶段		
受审核方	易科智控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受审核部门	技术部	陪同人员	刘芳
不符合事实描述： 企业未能提供项目研发评审过程的相关记录 上述事实不符合：☒ GB/T 19001:2016 idt ISO 9001:2015 标准 8.3 条款 ☐ GB/T 50430-2017 标准 条款： ☐ GB/T 24001-2016 idt ISO 14001:2015 标准 条款 ☐ GB/T 28001-2011 idt OHSAS 18001:2007 标准 条款 ☐ ISO45001：2018 标准 条款相关要求 不符合性质：☐严重 ☐一般 审核员：[Signature] 审核组长：[Signature] 受审核方代表：[Signature] 日期：2019.12.14 日期：2019.12.14 日期：2019.12.14 纠正措施验证（包括验证的主要内容和结果） 培训记录 项目评审记录保存 关于通知 纠正措施有效 审核员：[Signature] 日期：2019.12.16			



不符合项纠正措施表

不符合项事实摘要:

设计评审无记录

纠正情况:

发通知, 规范设计开发过程

原因分析:

相关人员对标准培训不到位, 导致未进行记录

纠正措施:

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

预定完成日期: 2020 年 1 月前

举一反三检查情况:

检查管理体系其他环节是否有类似事件, 经检查, 无类似不符合发生

受审核方纠正措施有效性的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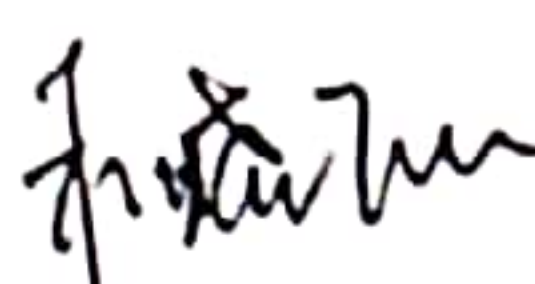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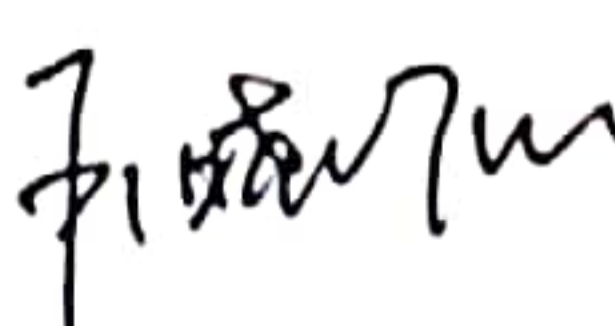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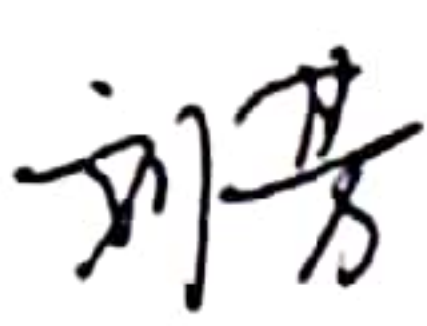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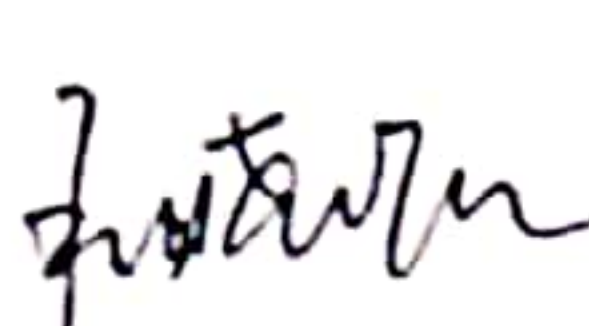
人员经培训无类似事件发生, 纠正措施有效

验证人: 刘芳 日期: 2019 年 12 月 16 日

受审核方代表: 刘芳 日期: 2019 年 12 月 16 日



不符合项报告

审核领域及 类型	☒ QMS ☒ EMS ☐ OHSMS 质量管理体系：初次认证第（二）阶段 环境管理体系：初次认证第（二）阶段		
受审核方	易科智控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受审核部门	综合部	陪同人员	刘芳
不符合事实描述： 巡视综合部办公室，未进行垃圾分类 上述事实不符合：☐ GB/T 19001:2016 idt ISO 9001:2015 标准 条款 ☐ GB/T 50430-2017 标准 条款： ☒ GB/T 24001-2016 idt ISO 14001:2015 标准 8.1 条款 ☐ GB/T 28001-2011 idt OHSAS 18001:2007 标准 条款 ☐ ISO45001：2018 标准 条款相关要求 不符合性质：☐严重 ☐一般 审核员：  审核组长：  受审核方代表：  日 期：2019.12.14 日 期：2019.12.14 日 期：2019.12.14			
纠正措施验证（包括验证的主要内容和结果） 培训记录 整改照片 纠正措施有效 审核员：  日期：2019.12.16			



不符合项纠正措施表

不符合项事实摘要:

办公室未进行垃圾分类处理

纠正情况:

设置分类垃圾箱, 对垃圾进行分类处理

原因分析:

相关人员对标准培训不到位, 导致垃圾未进行分类

纠正措施:

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培训

预定完成日期: 2020 年 1 月前

举一反三检查情况:

检查管理体系其他环节是否有类似事件发生, 经检查, 无类似事件发生

受审核方纠正措施有效性的验证:

纠正措施有效, 无类似不符合发生

验证人: 刘芳

日期: 2019 年 12 月 16 日

培训记录

编号：QR-7.2-02

培训课程	不符合关闭		培训对象	公司全体人员
培训形式	☒ 单位集中培训 ☐ 部门培训 ☐ 外部培训 ☐ 其 它		培训教师	咨询老师
培训时间	2019 年 12 月 16 日		培训地点	公司会议室
参加培训 人员	李伟 刘芳 郑栋梁 钟智蓉 张启帆等			
培训内容 摘 要	GB/T19001-2016/ISO9001:2015;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标准相关条款 内容及运用。			
培训评价	☐ 考核合格 ☐ 取得证书 ☒ 掌握所学内容 ☐ 其 它			
培训者确认		刘芳	部门确认	李伟

关于项目评审过程记录保留的通知

为避免忽略设计开发过程中潜在不确定因素造成时间及人力上的损失，从即日起，各项目组应在必要时进行评审会议并保留记录。

易科智控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5日



不可回收

可回收